

3. 2021/22 年度機構計劃年中業務進度檢討

- 3.1 2021/22 年度機構計劃下共有 50 項主要工作。截至 2021 年 9 月底，兩項主要工作已經完成，另外 48 項主要工作則如期進行、持續進行或部分完成。我們已向房委會匯報各主要工作範疇的工作計劃年中業務進度檢討（有關資助房屋見 SHC 36/2021 號文件；有關商業樓宇見 CPC 27/2021 號文件；有關發展與建造見 BC 56/2021 號文件；有關屋宇監管見 BC 51/2021 號文件；有關採購見 TC 81/2021 號文件；有關機構事務見 FC 37/2021 號文件）。整體工作進度扼要複述如下。

主題大綱一：提供優質居所

公營房屋的建造和發展

- 3.2 我們的目標是在 2021/22 年度建造約 21 700 個公屋／綠表置居計劃（下稱「綠置居」）單位和約 6 500 個其他資助出售單位。根據 2021 年 9 月的公共房屋建設計劃，我們在 2021/22 年度上半年已建成約 6 600 個公屋／綠置居單位和約 3 200 個其他資助出售單位。我們預計在 2021/22 年度將建成共約 22 600 個公屋／綠置居單位和 6 500 個其他資助出售單位。
- 3.3 我們繼續定期與相關政府決策局及部門舉行會議，以物色和批出可供興建公營房屋的用地、商定所選地盤的綜合研究計劃，以及促進和加快公營房屋用地的供應。我們亦透過落實行政會議在 2018 年 12 月通過的政策，容許選定地區的住用地積比率增加 10%（即總共增加最多 30%），以及在技術可行的情況下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及非建築用地限制，持續致力提升公營房屋用地的發展潛力。為加快興建公營房屋，我們繼續實施不同措施，包括探討在合適項目中進一步採用標準化預製組件和組裝合成建築法。此外，我們又推行了多項措施，例如採用大型挖掘與側向承托工程的施工方案、樁柱測試初步報告等以加快地基工程進度。
- 3.4 我們繼續致力提升土地發展潛力，增加房屋供應量，並在所有新項目的住宅樓宇採用全面規劃和因地制宜的設計，以充分配合地盤情況、善用地積比率，以及增加建屋量。我們於項目規劃和設計階段已考慮區內人士及其他持份者的意見，以及相關決策局／部門的要求，務求在提升土地發展潛力的同時，亦能提供各種非住宅設施。

- 3.5 為促進綠化和健康的環境，並為部分項目取得總樓面面積寬免，我們在 2021/22 年度上半年向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登記了四個新工程項目，以便根據綠色建築環境評估(下稱「綠建環評」^[3])計劃進行評估和評級。
- 3.6 在 2021/22 年度上半年，我們繼續採用因應環境變化的規劃和設計，分別就 27 個及 21 個進行中的項目採用微氣候研究和空氣流通評估，並將所得結果應用於設計中。我們繼續因應各個合適項目的地盤特點，裝設隔音窗、隔音露台、隔音翼牆和隔音屏障，以減低噪音。此外，在 2021/22 年度上半年，我們為六個新發展項目進行了碳排放量估算，並會在所有項目的設計階段進行這類估算。

公營房屋的管理和保養維修

- 3.7 我們繼續推行維修保養和改善工程計劃，例如為樓齡大約 40 年的公共屋邨推行全面結構勘察計劃，以確定樓宇結構安全；為十年或以上公共屋邨推行週期性的全方位維修計劃，包括在選定的公共屋邨推行強制驗窗計劃；以及在所有公共屋邨推行日常家居維修服務，以維持公屋單位的可持續性。在升降機現代化工程計劃下，我們年內的目標是更換 61 部舊升降機，而現已完成更換 26 部。
- 3.8 我們計劃為約 1 000 座大廈內公共租住單位的地面以上公用排水管進行檢查。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已檢查 850 座大廈內的地面以上公用排水管。我們亦已為 125 個公共屋邨參與水務署的「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 — 食水（管理系統）」^[4]。截至 2021 年 9 月底，已有 103 個公共屋邨繼續獲發證書。
- 3.9 為達至最高的工地安全標準、持續改善及致力推廣安全文化，我們繼續獲發 ISO45001 證書，有效期至 2023 年 7 月。

提供公屋及資助出售單位

- 3.10 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編配了約 7 100 個公屋單位予公屋申請者。在過去 12 個月獲安置入住公屋的一般申請者（即家庭申請者和長者一人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4]為 5.9 年。當中長者一人申

註[3] 綠建環評是由香港綠色建築議會認可，為建築物制定的全面環境評估系統。綠建環評系統會就項目的七大範疇（即綜合設計與建造管理、可持續地塊發展、用材及廢物、能源使用、用水、健康與安舒，以及創新）進行評估。項目經過評估後，會根據所得分數獲發評級。

註[4] 輪候時間基本上是以公屋申請登記日期開始計算，直至首次配屋為止，但不包括申請期間的任何凍結時段（例如申請者尚未符合居港年期規定；申請者正等待家庭成員來港團聚而要求暫緩申請；申請者在獄中服刑等）。

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為 3.8 年。我們會繼續竭力增加公營房屋供應，以期縮短輪候公屋的時間。

- 3.11 「出售居者有其屋計劃（下稱「居屋」）單位 2020」（下稱「居屋 2020」）於 2020 年 9 月開始接受申請，涉及合共 7 047 個新單位。申請者可於網上遞交申請。攪珠於 2020 年 12 月舉行，合資格申請人的揀樓程序已於 2021 年 9 月完成。「白表居屋第二市場計劃（下稱「白居二」）」的年度配額由 2019 年的 3 000 個增至 2020 年的 4 500 個。「白居二 2020」已於 2020 年 9 月與「居屋 2020」一併推出，我們亦已於 2021 年 5 月通知成功申請人申請「購買資格證明書」，有效期為期 12 個月。
- 3.12 我們於「出售綠置居單位 2020／21」（下稱「綠置居 2020／21」）下推售合共 2 112 個綠置居新單位。申請者可於網上遞交申請。我們於 2021 年 5 月開始接受申請，於 2021 年 8 月進行攪珠。合資格申請人在 10 月底起獲邀進行揀樓程序。為加快出售現時 39 個「租者置其屋計劃」（下稱「租置計劃」）屋邨的未出售單位，我們已將約 800 個租置計劃回收單位納入「綠置居 2020／21」中出售。
- 3.13 因應社交距離措施，我們於 2021 年 8 月透過房委會 Facebook 專頁進行了「綠置居 2020/21」攪珠的網上直播。我們已完成印刷租置計劃 39 個屋苑的售樓小冊子和為租置計劃回收單位製作約 800 組個別短片及相冊的工作，以供買家在 2021 年 10 月選樓時參考。此外，我們繼續透過社交媒體平台與公眾溝通，發布各項信息，包括合資格長者租戶的租金寬免、長者家居健體運動、環保措施，以及關於新落成項目的專題介紹，例如獲獎的安泰邨及連接海盈邨和海達邨的長跨度行人天橋。

主題大綱二：促進可持續生活

與持份者保持良好關係

- 3.14 我們致力加強社區凝聚力及關顧租戶的需要。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我們暫停夥拍非政府機構舉辦促進公共屋邨睦鄰精神的活動。在屋邨管理層面加強家庭凝聚力方面，累計合共約 68 000 戶受惠於家庭和諧共融政策。
- 3.15 我們亦透過不同渠道廣泛宣傳租金援助計劃，以提升公屋租戶對該計劃的認識，讓有需要的人士遞交申請。房委會先後三度將短暫紓困措施延長至 2022 年 3 月，暫緩向有經濟困難而未能及時繳交租金的租戶發出遷出通知書。合資格的租戶可向房委會提交一次性申

請，當申請獲批後，房委會會暫緩向該等租戶發出遷出通知書。截至 2021 年 9 月底，獲批的申請累計約有 1 600 宗。

- 3.16 我們一如既往十分重視居民對屋邨規劃和設計的意見。我們繼續舉辦社區參與活動，包括社區參與工作坊、論壇和會議，講解發展建議，並蒐集居民對項目就規劃和設計的意見。我們亦繼續在每個新落成屋邨進行調查，以收集居民的意見。我們在過去六個月已為兩個項目舉辦完工後檢討工作坊。鑑於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疫情影響，我們以電話訪問代替面談進行住戶意見調查。在過去六個月，我們為一個項目進行了調查。
- 3.17 為爭取能幹可靠的業務夥伴，我們繼續致力改善採購程序和提高服務水準，包括採用招標評分方法評審標書，以及維持一支能幹的工作隊伍。我們繼續就複雜的建築及地基工程合約採用雙軌投標制度。此外，我們在多份新工程合約中實施承建商表現評分制，而建築新工程合約、電力、消防及水泵裝置分包合約和分區定期合約則採用綜合評分投標制度。我們亦繼續規定每個工程承建商申請列入房委會工程承建商名冊或每年申請繼續保留在名冊時，必須提交法定聲明。

推廣綠化、社會共融及安全文化

- 3.18 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在選定的公共屋邨完成綠化、植樹日活動和園景改善工程。我們為屋邨樹木大使開辦了複修／培訓班，向他們提供識別邨內懷疑有問題樹木的基本知識。我們已經在 2021 年 5 月完成年度樹木評估工作，並透過電腦化的企業樹木管理系統，備存樹木資料庫記錄，以便有效管理樹木。
- 3.19 我們與環境局／環境保護署合作，於 2021 年 5 月展開第二期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實踐計劃，涵蓋九個公共屋邨的 50 座樓宇。自 2021 年 2 月，有三個公共屋邨參與設置逆向自動售貨機（即入樽機）的先導計劃。
- 3.20 我們繼續進行年度內部稽核工作，以維持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和 ISO50001 能源管理體系的認證。香港品質保證局於 2021 年 5 月進行監督審核，並無發現不合規格事項。此外，為 14 款典型大廈類型擬備碳審計報告以監察能源耗用量的工作正在進行中。
- 3.21 為減低 2019 冠狀病毒病傳播的風險，房委會加強在公共屋邨所有公共地方的清潔和消毒。我們聘請短期員工在公共屋邨範圍執行及

監察防控疫情措施；協助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以及定期巡查各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及清潔工作等。我們亦在相關公共屋邨提供協助，配合政府有關強制檢測公告和限制與檢測宣告的行動。此外，我們亦有協助公屋長者網上預約接種疫苗手續。

- 3.22 我們在所有公共屋邨持續執行防治蟲鼠工作，以配合政府在 2021 年推行的活動。在 2021 年 4 月至 10 月期間，我們分兩階段在選定的 50 個重點屋邨實施更為密集的防治蟲鼠措施。由 2021 年 8 月起，我們在所有公共屋邨開展屋邨清潔大行動，以加強滅鼠工作。
- 3.23 我們在發展新公共屋邨時，特別注意要讓傷健用戶可公平使用社區空間，並加入社區凝聚力和可持續發展的元素。我們繼續採用通用設計原則設計和規劃社區設施和住宅單位。我們亦繼續提供長幼傷健共融的綜合社區康樂場地，並在大廈入口、重要屋邨設施和交通樞紐建設無障礙通道。
- 3.24 我們繼續監察建築地盤的安全管理體系，確保有效預防意外，並在有需要時為該管理體系制訂和推行改善措施。我們亦繼續定期舉辦安全培訓課程、論壇和研討會、發出安全健康提示、舉辦頒獎典禮和支持全港安全運動，從而向持份者推廣最佳的安全作業方式。在我們的努力下，意外率得以維持在低水平。截至 2021 年第二季，新工程合約和維修保養工程合約的意外率分別為每千名工人有 5.0 宗及 0.7 宗。截至 2021 年 9 月，房委會新工程合約發生兩宗致命工業意外。房委會非常關注工程承建商的工地安全表現。為提升承建商的安全意識，我們在 2021 年 9 月舉辦了一個經驗分享工作坊，多個承建商的主要人員和建造業安全相關的業界持份者應邀參加，集思廣益，發表和交流意見，並分享過往意外所得經驗，以免同類不幸事故再次發生。我們總結房委會承建商的良好作業方式和建造業持份者的建議，制訂了一系列切實可行的安全改善措施並上載至房委會工地安全網站，以供承建商參考。

主題大綱三：充分和合理運用公共資源

房委會的公營房屋資源

- 3.25 我們已完成有關重建房委會轄下工廠大廈的可行性研究，並由房委會策劃小組委員會通過重建四個工廠大廈作公營房屋發展。我們會展開改劃穗輝工廠大廈、業安工廠大廈和宏昌工廠大廈用地作住宅用途的程序。至於葵安工廠大廈用地，我們會與相關政府部門制訂發展計劃，並在葵涌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的司法覆核個案審結後，展開改劃土地用途的程序。

- 3.26 為了在 2022 年年底前完成清拆石籬中轉房屋作公營房屋發展，提供約 1 600 個單位，我們已在一連串居民大會上向居民闡釋遷置安排。居民登記工作已經完成，遷置工作現正進行中。
- 3.27 我們致力維護公屋資源的合理和有效運用。根據「富戶政策」，約 250 000 宗每兩年申報一次的入息及資產審核工作正在進行中。約 6 000 宗入息和資產申報個案，以及約 6 600 宗隨機抽選與住用情況相關和懷疑濫用公屋個案均在進行嚴格調查中。除加強調查措施外，我們亦推行各項宣傳和外展活動，藉以提高公眾對為有迫切需要人士提供公屋的意識和宣傳珍惜公屋資源。
- 3.28 在讓全長者公屋寬敞戶、以及居於一型設計長者住屋或無獨立設備的「改建一人單位」的全長者戶在調遷至面積合適公屋單位後可享終身全免租金的計劃下，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已經接獲及批准了 438 宗申請。在 466 個房屋編配中，122 個編配已經獲申請人接納，另外 318 個被拒絕，餘下 26 個編配有待申請人確認接受。
- 3.29 經考慮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的檢討結果，以及房委會參與經優化「未補價資助出售房屋－出租計劃」(下稱「出租計劃」)的成效後，房委會於 2021 年 6 月同意恆常地參與經優化的出租計劃。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房協分別接獲約 800 份及約 1 400 份來自業主和租戶的申請，其中約 670 份業主申請及約 450 份租戶申請已經獲批，簽訂的租約則有 94 份。
- 3.30 為配合房協的「長者業主樓換樓先導計劃」，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的會議上，同意容許房協轄下資助出售單位的合資格長者業主，在出售其原有未補價的單位後，在房委會第二市場購買一個面積較小的單位。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房協接獲 19 宗業主申請，其中 14 宗合資格申請已經獲批，並獲發「交易許可證」，餘下有四宗不合資格，一宗正在處理。至於已批核的 14 宗申請當中，錄得四宗售出原有資助出售單位的成交，另錄得一宗在房委會第二市場購買面積較小的資助出售單位的成交。

房委會的財政、人力和資訊科技資源

- 3.31 我們繼續將房委會住宅樓宇的平均建築成本與私人市場住宅樓宇作比較。我們在可行性研究階段繼續密切監察公屋／綠置居和其他資助出售單位項目每個單位的建築成本與其各自的警戒水平作對照，以期達致成本效益。倘項目每個單位的建築成本超出警戒水平，房委會策劃小組委員會會考慮導致單位成本較高的原因，並就是否

將項目納入房屋建設計劃作出謹慎的決定。

- 3.32 資金管理方面，我們為房委會的資產配置策略進行了全面檢討，並在諮詢資金管理附屬小組委員會的意見後，於 2021 年 8 月將檢討結果和建議提交財務小組委員會批核。我們亦按照資金管理附屬小組委員會的意見，落實財務小組委員會核准的建議。
- 3.33 我們會繼續監察人手情況，並會通過重整工作流程、重行調配人員和重訂工作優次，令人力資源發揮最大效用。在有需要時，我們亦會申請額外人手。房屋署一直聘用輔助人力資源，即個體聘用人員、定期項目員工及使用政府的「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聘請的僱員，以應付特別及／或臨時性質的工作需要。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聘用了 1 480 名個體聘用人員、132 名定期項目員工和 16 名受僱於「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的僱員。我們會繼續靈活運用輔助人力資源，以應付周期性出現的工作量高峰期。
- 3.34 為支援員工發展，我們持續推行多項措施，包括為高級專業人員舉辦半年派任計劃，讓參與的人員有機會擔任其專業範疇以外的職責。此外，我們安排了管理發展課程和內部短期派任計劃，以擴闊員工的視野。考慮到近期本地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展，我們已逐步恢復本地面授培訓活動，惟內地／海外課程仍須暫緩舉辦。我們安排了其他培訓模式，以便員工持續進修，例如實時網上研討會、自選影片及房委會「易學網」的電子學習資源。
- 3.35 在資訊科技應用方面，現金及資金管理系統的重新開發工作和為支援未來增長和業務需要而進行的資訊科技網絡技術研究，分別於 2021 年 10 月和 2021 年 12 月完成。新數據中心的研究工作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研究工作已如期分別於 2021 年 9 月和 2021 年 11 月展開。

主題大綱四：提升商業樓宇的吸引力

- 3.36 在 2021/22 年度上半年，我們進行了可行性研究和「優勢、劣勢、機遇及威脅」分析，以尋找優化資產的機會，並選定水邊圍邨和彩雲（二）邨在五年向前推展資產優化計劃下作進一步研究。為善用非住宅樓宇，我們繼續檢視貯物室及其他空間的使用情況，並因應時機探討把合適空間改建為住宅單位、福利、零售或其他非住宅用途的可行性。此外，我們繼續推行多項措施以充分使用房屋委員會轄下停車場設施。

- 3.37 我們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布就《消防安全（工業建築物）條例》而需為房委會工廠大廈進行的消防安全改善工程和重建房委會工廠大廈用地作公營房屋用途的可行性的研究結果，以及房委會轄下四個工廠大廈（即業安工廠大廈、穗輝工廠大廈、宏昌工廠大廈和葵安工廠大廈）的清拆安排。根據屋宇署和消防處的現行執法政策，現時無需立即進行改善工程。然而，我們將繼續為轄下所有六個工廠大廈進行例行維修保養工程。截至 2021 年 9 月底，若不計算將要清拆的四個工廠大廈在內，工廠大廈的整體空置率為 1.4%，符合低於 4.0% 的成效指標。透過精心籌劃的租賃安排和推廣策略，再加上租金寬減措施有助於房委會商戶渡過困難的營商環境，截至 2021 年 9 月底，商舖（不包括議員辦事處）的空置率得以維持在 2.1% 的低水平。
- 3.38 鑑於網上購物日趨普及和對物流服務的相關需求，我們繼續把零售單位租予速遞服務公司和設置包裹貯物櫃。我們亦繼續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和大型銀行合作，在公共屋邨擴展各種類型銀行服務。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已在多個屋邨合共設置 81 組包裹貯物櫃，而流動銀行服務亦已覆蓋 30 個屋邨。用以收取非住宅單位和停車場租金及其他費用的「快速支付系統」預計於 2022 年 3 月推出使用。此外，我們繼續在房委會的商場和主要零售設施為公眾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
- 3.39 為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我們繼續在商場和街市加強防疫措施。因應疫情期間須保持社交距離，我們暫停多項大型推廣項目，而繼續安排小型推廣活動。在 2021/22 年度首六個月，我們舉辦了 15 項合共 430 小時的社區活動。為配合政府鼓勵市民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的措施，我們於 2021 年 6 月 28 日至 8 月 31 日推出疫苗接種獎賞計劃。期間送出了約 2 800 份禮品予已接種疫苗的顧客。此外，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資助計劃，向食物環境衛生署和房委會轄下的街市和熟食檔位租戶提供一筆過 5,000 元的資助，以鼓勵他們使用非接觸式付款方式，從而保障公眾衛生。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房委會在兩輪資助計劃下共收到約 640 份申請，當中約 500 份申請已獲批准。
- 3.40 為配合政府支援企業和減輕市民財政負擔的措施，房委會曾於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間，為合資格的零售和工廠大廈單位租戶提供百分之五十的租金寬減，有關租金寬減其後延長至 2021 年 9 月底，並增至百分之七十五。為支持政府進一步的紓困措施，房委會於 2021 年 9 月通過再度延長百分之七十五的租金寬減限期六個月至 2022 年 3 月底。就超級市場／超級廣場而言，租戶

須要遞交申請並出示銷售額下跌證明以獲得租金寬減。此外，為配合政府推動在香港發展第五代(5G)流動通訊技術的措施，委員於2021年8月5日通過修訂房委會轄下物業電訊裝置的收費安排，就標準收費減免百分之五十。

- 3.41 為維持「大本型」的知名度和鞏固其作為區域商場的市場定位，我們繼續在續訂租約時採取策略性規劃和靈活的策略，以優化其行業和租戶的組合。我們在2021年8月底為「型人會」推出流動應用程式，方便會員記錄消費以賺取積分和換領禮品。截至2021年9月底，「型人會」流動應用程式推廣計劃已招募了超過10 000名新會員，另有約2 600名現有會員改用此程式。我們亦豐富「型人會」網站、Facebook專頁和Instagram專頁的內容，使其對目標顧客更具吸引力。為提升設施管理，我們已展開洗手間改善工程計劃。樣板洗手間工程已於2021年4月完成並開放給公眾使用，而聘用承辦商施工的招標程序亦按計劃進行。
- 3.42 為了在房委會的商業設施推行環保措施，我們繼續安排轄下一些商場參與《節能約章》^[5]和《戶外燈光約章》^[6]。為減少使用即棄塑膠餐具，我們在九個商場^[7]推出名為「撐走塑、有着數」的推廣活動。我們邀請了轄下18個商場／街市的租戶^[8]參與政府的「廚餘收集試驗計劃」。此外，我們已為20個房委會商場報名參加「香港綠建商舖聯盟」^[9]，以繼續鼓勵商舖租戶在日常營運中加入可持續的環保措施。

註[5] 共有11個商場已參與《節能約章》，分別是彩德、海麗、葵涌、梨木樹、美田、安基、碩門、天恩和油麗商場，以及水泉澳廣場和「大本型」。夏季期間，這些商場的平均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24度至26度之間。

註[6] 共有10個商場已參與《戶外燈光約章》，分別是晴朗、彩德、洪福、葵涌、南山、油麗和華富（二）商場，以及祥龍薈、彩盈坊和「大本型」。這些商場在晚上11時至翌日早上7時會關掉用作裝飾、宣傳或廣告用途的照明裝置。

註[7] 共有9個商場已參加「撐走塑、有着數」活動，分別是晴朗、駿洋、迎東、麗翠、安泰、碩門和油麗商場，以及水泉澳廣場和「大本型」。

註[8] 共有18個商場／街市已參與兩個階段的「廚餘收集試驗計劃」（第一階段：長青、晴朗、葵涌、葵盛西、麗瑤、梨木樹、南山、華富（一）和華富（二）商場。第二階段：洪福、安泰、屏欣、碩門、天恩、欣田和迎東商場，以及水泉澳廣場和兆康商場）。

註[9] 該20個參加「香港綠建商舖聯盟」的商場或設有零售設施的屋邨為晴朗、彩德、洪福、牛頭角下邨、龍蟠苑、美田、博康、石硤尾、石排灣、天晴、天恩、牛頭角上邨、華富（一）和華富（二）、油麗和愉田苑商場，以及彩盈坊、「大本型」、水泉澳廣場和兆康商場。我們鼓勵有關商舖租戶在日常營運中加入可持續的環保措施。

- 3.43 房委會與電力公司合作，在轄下一些現有停車場的時租私家車泊車位安裝電動車輛充電設施。我們亦一直按需求及在技術可行的情況下，於現有停車場的月租私家車泊車位安裝充電器。為支持政府進一步完善電動車輛充電網絡的措施，我們亦在現有停車場的私家車時租泊車位加裝中速充電器。我們已完成在德朗邨、安達邨、牛頭角下邨、寶鄉邨、水泉澳邨和「大本型」的時租泊車位安裝合共 24 個中速充電器。截至 2021 年 9 月底，我們已在約 50 個屋邨內約 400 個時租泊車位和約 1 100 個月租泊車位提供電動車輛充電設施，其中 53 個為快速和中速充電器。我們亦會為規劃中和處於早期設計階段的新公營房屋項目安裝中速充電器及其充電基礎設施，以代替標準充電器。